

一、投标函

致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 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GGZC2024-G3-00061-ZHYE），签字代表 钟德兴（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广西潘公子米业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提交如下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招标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90 个 自然 日（自然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港北区露塘村三队回头龙岭(港北区中学入口300米)(陈基梅、李毓亮房屋)

邮编：5374100 电话：19807823622 传真：

委托代理人姓名：钟德兴 职务：总经理

投标人名称（CA 电子签章）：广西潘公子米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行

银行帐号：623681990448

委托代理人签字：钟德兴

2024年5月7日

二、投标报价表

服务项目名称	分标号	标的名称	投标折扣率	备注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	1分标	新鲜畜肉（猪肉、牛肉、羊肉等）	<u>97</u> %	
投标折扣率： <u>97</u> %				
供货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两年（具体起止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1、供货价格须包含品种的成本、运输、装卸、搬运、保险、利润、税金、质保期售后服务、雇员费、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或不可预见等费用总和。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2、供应价格确定标准：采购人及学校采购代表根据本分标原料市场价格情况（蔬菜类为每星期三）在贵港市区江南市场、三合市场、贵港市易农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三地经过调查得出市场批发均价设定为 X，各分标签订的合同折扣率设定为 Y%，则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为 X×Y%（例如：市场批发均价 X = 100 元，分标合同折扣率 Y%=97%，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100×0.97=97 元） 3、投标折扣率报价范围：≤100%				

投标人名称（CA 电子签章）：广西清公子配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CA 电子签章或签字）：钟德兴

日期：2024年5月7日

三、开标一览表

服务项目名称	分标号	标的名称	投标折扣率	备注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	1分标	新鲜畜肉（猪肉、牛肉、羊肉等）	<u>97</u> %	无
投标折扣率： <u>97</u> %				
供货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两年（具体起止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1、供货价格须包含品种的成本、运输、装卸、搬运、保险、利润、税金、质保期售后服务、雇员费、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或不可预见等费用总和。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2、供应价格确定标准：采购人及学校采购代表根据本分标原料市场价格情况（蔬菜类为每星期三）在贵港市江南市场、三合市场、贵港市易农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三地经过调查得出市场批发均价设定为 X，各分标签订的合同折扣率设定为 Y%，则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为 $X \times Y\%$ （例如：市场批发均价 X = 100 元，分标合同折扣率 Y% = 97%，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 = $100 \times 0.97 = 97$ 元） 3、投标折扣率报价范围： $\leq 100\%$				

注：

-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备注除外），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2、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CA 电子签章）广西清公子配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CA 电子签章或签字）

钟德兴

日期：2024年5月7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单位名称）的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分标：新鲜畜肉（猪肉、牛肉、羊肉等）；2分标：新鲜鸡鸭类（含鸡蛋）、鲜活水产类（标的名称），属于批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渔公子配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9人，营业收入为1484.92万元，资产总额为1065.8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CA电子签章）：广西渔公子配送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5月7日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 3.投标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4.中标人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一、投标函

致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 (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 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GGZC2024-G3-00061-ZHYB)，签字代表 钟德兴 (全名)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广西清公子配送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提交如下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投标文件、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招标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90 个 自然 日(自然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港北区震塘村三队回头龙岭(港北区中学入口300米)(陈基梅、李毓亮房屋)

邮编：5374100 电话：19807823622 传真：

委托代理人姓名：钟德兴 职务：总经理

投标人名称(CA 电子签章)：广西清公子配送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支行

银行帐号：623681990448

委托代理人签字：钟德兴

2024年5月7日

二、投标报价表

服务项目名称	分标号	标的名称	投标折扣率	备注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	2分标	新鲜鸡鸭类（含鸡蛋）、鲜活水产类	<u>97</u> %	
投标折扣率： <u>97</u> %				
供货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两年（具体起止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1、供货价格须包含品种的成本、运输、装卸、搬运、保险、利润、税金、质保期售后服务、雇员费、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或不可预见等费用总和。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2、供应价格确定标准：采购人及学校采购代表根据本分标原料市场价格情况（蔬菜类为每星期三）在贵港市区江南市场、三合市场、贵港市易农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三地经过调查得出市场批发均价设定为 X，各分标签订的合同折扣率设定为 Y%，则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为 X×Y%（例如：市场批发均价 X=100 元，分标合同折扣率 Y%=97%，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100×0.97=97 元） 3、投标折扣率报价范围：≤100%				

投标人名称（CA 电子签章）：广西通公于配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CA 电子签章或签字）

钟德兴

日期：2024年5月7日

三、开标一览表

服务项目名称	分标号	标的名称	投标折扣率	备注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	2分标	新鲜鸡鸭类(含鸡蛋)、鲜活水产类	97%	
投标折扣率: 97%				
供货周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两年(具体起止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p>1、供货价格须包含品种的成本、运输、装卸、搬运、保险、利润、税金、质保期售后服务、雇员费、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或不可预见等费用总和。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p> <p>2、供应价格确定标准: 采购人及学校采购代表根据本分标原料市场价格情况(蔬菜类为每星期三)在贵港市区江南市场、三合市场、贵港市易农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三地经过调查得出市场批发均价设定为 X, 各分标签订的合同折扣率设定为 Y%, 则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为 X×Y% (例如: 市场批发均价 X=100 元, 分标合同折扣率 Y%=97%, 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100×0.97=97 元)</p> <p>3、投标折扣率报价范围: ≤100%</p>				

注:

-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 不得自行更改, 也不得留空(备注除外), 如有多分标, 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 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公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2、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CA 电子签章) 广西通公子配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CA 电子签章或签字) 钟德兴

日期: 2024年5月7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单位名称）的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分标：新鲜畜肉（猪肉、牛肉、羊肉等）；2分标：新鲜鸡鸭类（含鸡蛋）、鲜活水产类（标的名称），属于批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渔公子配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9人，营业收入为1484.92万元，资产总额为1065.82万元，属于小微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CA电子签章）：广西渔公子配送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5月7日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 3.投标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4.中标人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一】投标函

致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 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GGZC2024-G3-00061-ZHYB），签字代表 钟吉兴（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广西贵港市猪元帅食品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提交如下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招标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90 个 自然 日（自然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南、城二路东侧新区市场(二期)6#-13号

邮编：5374100 电话：18777597558 传真： /

委托代理人姓名：钟吉兴 职务：总经理

投标人名称（CA 电子签章）：广西贵港市猪元帅食品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隐路支行

银行帐号：660000016013600017

委托代理人签字：钟吉兴

2024年5月7日



【二】投标报价表

服务项目名称	分标号	标的名称	投标折扣率	备注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	3分标	新鲜蔬菜、豆腐	<u>97</u> %	/
投标折扣率： <u>97</u> %				
供货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两年（具体起止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1、供货价格须包含品种的成本、运输、装卸、搬运、保险、利润、税金、质保期售后服务、雇员费、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或不可预见等费用总和。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2、供应价格确定标准：采购人及学校采购代表根据本分标原料市场价格情况（蔬菜类为每星期三）在贵港市区江南市场、三合市场、贵港市易农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三地经过调查得出市场批发均价设定为 X，各分标签订的合同折扣率设定为 Y%，则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为 $X \times Y\%$ （例如：市场批发均价 $X=100$ 元，分标合同折扣率 $Y\%=97\%$ ，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 $100 \times 0.97=97$ 元） 3、投标折扣率报价范围： $\leq 100\%$				

投标人名称（CA 电子签章）广西贵港市猪元帅食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CA 电子签章或签字）陈吉兴

日期：2024年5月7日

【三】开标一览表

服务项目名称	分标号	标的名称	投标折扣率	备注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	3分标	新鲜蔬菜、豆腐	<u>97</u> %	/
投标折扣率： <u>97</u> %				
供货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两年（具体起止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p>1、供货价格须包含品种的成本、运输、装卸、搬运、保险、利润、税金、质保期售后服务、雇员费、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或不可预见等费用总和。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p> <p>2、供应价格确定标准：采购人及学校采购代表根据本分标原料市场价格情况（蔬菜类为每星期三）在贵港市区江南市场、三合市场、贵港市易农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三地经过调查得出市场批发均价设定为 X，各分标签订的合同折扣率设定为 Y%，则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为 X×Y%（例如：市场批发均价 X=100 元，分标合同折扣率 Y%=97%，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100×0.97=97 元）</p> <p>3、投标折扣率报价范围：≤100%</p>				

注：

-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备注除外），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2、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CA 电子签章）广西贵港市猪元帅食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CA 电子签章或签字）钟吉兴

日期：2024年5月7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单位名称）的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3分标：新鲜蔬菜、豆腐；4分标：米粉、糕点、面食类（标的名称），属于批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贵港市猪元帅食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9人，营业收入为1484.92万元，资产总额为1065.82万元，属于小微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CA电子签章）广西贵港市猪元帅食品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5月7日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 3.投标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4.中标人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一】投标函

致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 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GGZC2024-G3-00061-ZHYB），签字代表 钟吉兴（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广西贵港市猪元帅食品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提交如下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招标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90 个 自然 日（自然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南、城二路东侧新区市场(二期)6#-13号

邮编：5374100 电话：18777597558 传真：

委托代理人姓名：钟吉兴 职务：猪元帅经理

投标人名称（CA 电子签章）：广西贵港市猪元帅食品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隔岭支行

银行帐号：660000016013600017

委托代理人签字：钟吉兴

2024年5月7日

【二】投标报价表

服务项目名称	分标号	标的名称	投标折扣率	备注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	4分标	米粉、糕点、面食类	<u>97</u> %	无
投标折扣率： <u>97</u> %				
供货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两年（具体起止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1、供货价格须包含品种的成本、运输、装卸、搬运、保险、利润、税金、质保期售后服务、雇员费、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或不可预见等费用总和。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2、供应价格确定标准：采购人及学校采购代表根据本分标原料市场价格情况（蔬菜类为每星期三）在贵港市区江南市场、三合市场、贵港市易农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三地经过调查得出市场批发均价设定为 X，各分标签订的合同折扣率设定为 Y%，则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为 X×Y%（例如：市场批发均价 X=100 元，分标合同折扣率 Y%=97%，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100×0.97=97 元） 3、投标折扣率报价范围：≤100%				

投标人名称（CA 电子签章）广西贵港市禧元帅食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CA 电子签章或签字）阮元帅

日期：2024年5月7日



【三】开标一览表

服务项目名称	分标号	标的名称	投标折扣率	备注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	4分标	米粉、糕点、面食类	<u>97</u> %	无
投标折扣率： <u>97</u> %				
供货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两年（具体起止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1、供货价格须包含品种的成本、运输、装卸、搬运、保险、利润、税金、质保期售后服务、雇员费、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或不可预见等费用总和。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2、供应价格确定标准：采购人及学校采购代表根据本分标原料市场价格情况（蔬菜类为每星期三）在贵港市江南市场、三合市场、贵港市易农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三地经过调查得出市场批发均价设定为 X，各分标签订的合同折扣率设定为 Y%，则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为 X×Y%（例如：市场批发均价 X=100 元，分标合同折扣率 Y%=97%，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100×0.97=97 元） 3、投标折扣率报价范围：≤100%				

注：

-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备注除外），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2、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CA 电子签章）广西贵港市裕元帅食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CA 电子签章或签字）李吉兴

日期：2024年5月7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单位名称）的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3分标：新鲜蔬菜、豆腐；4分标：米粉、糕点、面食类（标的名称），属于批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贵港市猪元帅食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9人，营业收入为1484.92万元，资产总额为1065.82万元，属于小微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CA电子签章）广西贵港市猪元帅食品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5月7日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 3.投标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4.中标人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1) 投标函

致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 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GGZC2024-G3-00061-ZHYB），签字代表 李小莉（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广西桂源农产品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提交如下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招标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90 个 自然 日（自然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港北区新华路1298号（迎宾华府）小区15幢-1层104号

邮编：5374100电话：19807823622传真： /

委托代理人姓名：李小莉 职务：公司总经理

投标人名称（CA 电子签章）：广西桂源农产品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市迎宾大道支行

银行帐号：805014082200001

委托代理人签字：李小莉

2024年5月7日

(2) 投标报价表

服务项目名称	分标号	标的名称	投标折扣率	备注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	5分标	大米、花生油	<u>97</u> %	
投标折扣率： <u>97</u> %				
供货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两年（具体起止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p>1、供货价格须包含品种的成本、运输、装卸、搬运、保险、利润、税金、质保期售后服务、雇员费、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或不可预见等费用总和。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p> <p>2、供应价格确定标准：采购人及学校采购代表根据本分标原料市场价格情况（蔬菜类为每星期三）在贵港市江南市场、三合市场、贵港市易农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三地经过调查得出市场批发均价设定为 X，各分标签订的合同折扣率设定为 Y%，则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为 $X \times Y\%$（例如：市场批发均价 $X=100$ 元，分标合同折扣率 $Y\%=97\%$，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100 \times 0.97=97$ 元）</p> <p>3、投标折扣率报价范围：$\leq 100\%$</p>				

投标人名称（CA 电子签章）：广西桂源农产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CA 电子签章或签字）：孙莉

日期：2024年5月7日

(3) 开标一览表

服务项目名称	分标号	标的名称	投标折扣率	备注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	5分标	大米、花生油	<u>97</u> %	
投标折扣率： <u>97</u> %				
供货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两年（具体起止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1、供货价格须包含品种的成本、运输、装卸、搬运、保险、利润、税金、质保期售后服务、雇员费、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或不可预见等费用总和，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2、供应价格确定标准：采购人及学校采购代表根据本分标原料市场价格情况（蔬菜类为每星期三）在贵港市江南市场、三合市场、贵港市易农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三地经过调查得出市场批发均价设定为 X，各分标签订的合同折扣率设定为 Y%，则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为 X×Y%（例如：市场批发均价 X=100元，分标合同折扣率 Y%=97%，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100×0.97=97元） 3、投标折扣率报价范围：≤100%				

注：

-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备注除外），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2、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CA 电子签章） 广西桂源农产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CA 电子签章或签字） 李小莉

日期：2024年5月7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单位名称）的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5分标：大米、花生油；6分标：调味品、食堂劳保用品（标的名称），属于批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桂源农产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279.343万元，资产总额为426.20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CA电子签章）：广西桂源农产品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5月7日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 3.投标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4.中标人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1) 投标函

致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 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GGZC2024-G3-00061-ZHYB），签字代表 李小莉（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广西桂源农产品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提交如下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招标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90 个 自然 日（自然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港北区新华路1298号（迎宾华府）小区15幢-1层104号

邮编：5374100电话：19807823622传真： /

委托代理人姓名：李小莉 职务：公司总经理

投标人名称（CA 电子签章）：广西桂源农产品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市迎宾大道支行

银行帐号：805014082200001

委托代理人签字：李小莉

2024年5月7日

(2) 投标报价表

服务项目名称	分标号	标的名称	投标折扣率	备注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	6分标	6分标：调味品、食堂劳保用品	<u>97</u> %	
投标折扣率： <u>97</u> %				
供货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两年（具体起止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1、供货价格须包含品种的成本、运输、装卸、搬运、保险、利润、税金、质保期售后服务、雇员费、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或不可预见等费用总和。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2、供应价格确定标准：采购人及学校采购代表根据本分标原料市场价格情况（蔬菜类为每星期三）在贵港市区江南市场、三合市场、贵港市易农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三地经过调查得出市场批发均价设定为 X，各分标签订的合同折扣率设定为 Y%，则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为 $X \times Y\%$ （例如：市场批发均价 $X=100$ 元，分标合同折扣率 $Y\%=97\%$ ，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 $100 \times 0.97=97$ 元） 3、投标折扣率报价范围： $\leq 100\%$				

投标人名称（CA 电子签章）：广西桂源农产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CA 电子签章或签字）：李小莉

日期：2024年5月7日

(3) 开标一览表

服务项目名称	分标号	标的名称	投标折扣率	备注
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	6分标	6分标：调味品、食堂劳保用品	<u>97</u> %	
投标折扣率： <u>97</u> %				
供货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两年（具体起止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p>1、供货价格须包含品种的成本、运输、装卸、搬运、保险、利润、税金、质保期售后服务、雇员费、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或不可预见等费用总和。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p> <p>2、供应价格确定标准：采购人及学校采购代表根据本分标原料市场价格情况（蔬菜类为每星期三）在贵港市区江南市场、三合市场、贵港市易农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三地经过调查得出市场批发均价设定为 X，各分标签订的合同折扣率设定为 Y%，则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为 $X \times Y\%$（例如：市场批发均价 $X=100$ 元，分标合同折扣率 $Y\%=97\%$，该分标原料供货单价=$100 \times 0.97=97$ 元）</p> <p>3、投标折扣率报价范围：$\leq 100\%$</p>				

注：

-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备注除外），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2、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CA 电子签章） 广西桂源农产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CA 电子签章或签字） 李小莉

日期：2024年5月7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单位名称）的贵港市达开实验小学大宗食品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5分标：大米、花生油；6分标：调味品、食堂劳保用品（标的名称），属于批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桂源农产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2人，营业收入为279.343万元，资产总额为426.20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CA电子签章）：广西桂源农产品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5月7日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 3.投标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4.中标人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